奉节县大树镇人民政府

2020年第一、二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2020年县委组织部计划投入6.02万元，主要用于大树镇2020年第一、二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。根据奉节财行〔2020〕46号）、奉节财行〔2020〕108号）文件，大树镇2020年第一、二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资金合计6.02万元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部门资金主要用于大树镇2020年第一、二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。

1.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
   （一）项目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。

2020年度关于大树镇2020年第一、二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资金已到位6.02万元，主要用于大树镇2020年第一、二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。

1. 项目资金监管情况。

2020年度，大树镇严格按照老党员生活补贴发放要求，用于大树镇2020年第一、二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，提高了资金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。  
（三）项目绩效完成情况分析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：2020年第一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共计30420元，享受补贴的老党员共计89名，其中，党龄40—49年老党员48名，党龄50—54年老党员20名，党龄55年以上老党员20名。2020年第二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共计29780元，享受补贴的老党员共计88名，其中，党龄40—49年老党员48名，党龄50—54年老党员20名，党龄55年以上老党员20名。

（2）社会效益指标：发放2020年第一、二季度党龄40年以上老党员生活补贴有效的保障了老党员的生活。

（3）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非常满意。  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 
 无偏离绩效目标现象。  
 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，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，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，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我们按照规定公开，广泛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
此项目中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

奉节县大树镇人民政府

2021年5月29日